

烟台石川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6月21日通过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和相关与会人员发出。

2、本次会议于2024年6月28日在公司B楼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刘志军先生、齐贵山先生、梁星女士、谢宗法先生、潘昌新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

4、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娄江波先生召集及主持，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认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及诚信状况等方面都符合公司要求。聘任的相关招标流程公开透明，审计费用合理，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聘任其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4 年-2026 年）〉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认为公司制定的《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4 年-2026 年）》有助于规范和完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建立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提高现金分红水平，提升对股东的合理回报，符合《公司章程》所规定的公司利润分配的基本原则，同意该分红回报规划。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4 年-2026 年）》。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同意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2,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前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授权到期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即 2024 年 8 月 6 日至 2025 年 8 月 5 日，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认为公司制定的《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该选聘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同意于 2024 年 7 月 15 日下午 14:30 在公司 B 楼三楼会议室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地址为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 APEC 科技工业园冰轮路 5 号。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烟台石川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烟台石川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 3、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烟台石川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烟台石川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29 日